

关于号召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 全力做好冬春季特别是春节期间疫情防控的 倡议书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

入冬以来,国内疫情呈零星散发和局部聚集性疫情交织叠加态势。春节将至,人员流动性加大,疫情传播风险加大,防控形势愈发严峻复杂。为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进一步抓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全力做好对人的全流程管理、对物的全覆盖检测和对环境的全方位监测,用好“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经验,确保做到“可知可控、精准防控”,进一步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充分发挥好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在抗疫一线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在此,我们倡议:

机关、事业单位党组织要服从党委(党组)统一部署,立足本职,为全区抗疫工作堵漏洞、补短板、固根基;要切实加强本系统本单位防疫工作,全力支援结对单位防疫工作。机关党员干部要积极参与所在镇(街道)、村(社区)组织的各类疫情防控活动;要带头遵守疫情防控各项规定,减少不必要的走访和聚集活动。

农村、社区党组织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认真守好小门,充分落实“十户联防”机制,筑牢疫情防控基础防线。广大党员干部要落实好联系群众等制度,带头开展联系户精准排摸、重点人员监测管理、防疫知识宣传普及等工作。

“两新”党组织要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合理安排生产任务,

科学制定职工春节期间轮岗轮休计划,保证生产经营稳定;要动员企业职工就地过节、网上拜年,鼓励开展党员职工结对、先锋志愿服务、留工暖心红包等关爱举措,让广大员工能够安心留坛过年。外地党员要带头响应倡议,安心留坛过年;本地党员要结对留坛员工,用心用情做好关爱工作。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认识疫情形势的严峻复杂性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继续发扬伟大抗疫精神,坚守岗位、主动担当,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组织部
2021年1月15日

我区发布春节期间企业疫情防控重点

为进一步做好企业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国家、省、市、区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现我区出台“春季期间企业疫情防控重点通知”。

1 落实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

各企业要认真履行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主体责任,根据自身特点制定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严格落实企业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做到“五有”,即:有疫情防控指南,有防控管理制度和责任人,有适量防护物资储备,有属地医疗卫生力量指导支持,有隔离场所和转运安排准备等措施。

2 加强职工出行和返岗管理服务

企业根据生产、工作情况和职工意愿,灵活安排休假,引导职工尽量在工作地休假,加强留在工作地的职工春节期间保障,依法依规做好加班工资支付和调休等工作,确保职工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全的新春佳节。确需出常的,境外(不含澳门地区)来常返常人员,必须提前如实报告行程,积极配合“14+7+7”的集中医学观察和社区健康管理(即入境后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和7天居家健康监测);中高风险地区(根据最新的疫情风险等级确定)来常返常人员,必须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核酸检测、健康管理等防控措施。

3 严格聚集性活动管控

企业要尽可能减少不必要的聚集性活动,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工作场所、集体宿舍、食堂餐厅等空气流通、清洁消毒到位。原则上取消集体团拜和大型慰问、联欢、聚会等活动,倡导员工线上团拜,压减线下年会、茶话会、联欢会等节日活动场次和规模。提倡采取视频形式召开会议,确需召开线下会议的,应严格控制规模。对必须举行的线下会议或活动(单场50人以上),按照“谁主办、谁负责”原则,会议主办方应制定详细规范的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报所在地政府审核同意后,报区级疫情防控领导指挥机构备案,并严格落实会议疫情防控各项措施。

4 落实个人防护措施

各企业要在节前组织开展一次疫情防控专题宣传教育,引导大家加强自我防护,自觉养成健康生活习惯,随身携带口罩和免洗手消毒剂等物品;室内经常开窗通风,保持空气流通;注意勤洗手,咳嗽、打喷嚏时注意遮挡;提醒有发热、咳嗽等症状人员及时就医,不参加聚集性活动;在公共交通工具、电梯等密闭场所时要全程规范佩戴口罩;主动向社区和单位报备个人及家庭成员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人员接触史;提倡春节期间不串门拜年,使用微信、视频、电话等非接触拜年;置办年货时,不购买来源不明的进口冷冻食品,不从中高风险地区、国(境)外网购、海淘物品;接收快递包裹、在家清洗冷链食品时,佩戴一次性手套,打开货物前对其包装用酒精消毒;不邀约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来苏人员聚会聚餐,有流感等症状尽量不参加,家庭聚会尽量控制在10人以下。

我区出台“养老机构秋冬季 疫情防控闭环管理指导意见”

1. 加强来访人员管控。即日起全区养老机构暂停现场来访咨询接待业务和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等活动,谢绝任何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进入养老机构内检查、调研、走访、慰问活动。严格实行预约探访制度,鼓励远程探视。对确需入院探视的人员需实名登记、体温检测、“苏康码”、行程卡,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等信息核验,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及消毒,经专用探视通道在通风较好、空间较大的场所或探视专用房间进行探视,不得进入老年人生活区域,不外带食物,确有需要由养老机构工作人员严格消毒后转交。

2. 加强入(返)院老人检测。原则上不接受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老年人入住,低风险地区老年人需提供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院内单间居住隔离14天再次经核酸检测阴性后办理入住。告知机构内老年人和家属非必须不离院,如因病或因其他特殊原因确需离院就医、离院过节的,返院时,按照

新入住老年人方式办理。同时机构应注意加强对老年人情绪疏导和心理干预,避免老人情绪波动。

3. 加强工作人员管理。为尽量减少机构内人员与外部接触,有条件的机构尽量实行七天轮休制度,在岗人员尽量做到食宿在机构内,每日要严格落实消毒、体温检测、佩戴口罩等制度;轮休人员应自觉做到不串门、不聚众、不聚餐,不去人员密集场所,不离坛,确有需要必须离坛的,需报机构主要负责人同意等。

4. 加强防疫措施落实。养老机构应坚持每日居室巡查,早晚各为老年人测量1次体温,重点观察有无发热、干咳等呼吸系统症状,发现异常及时报告,并做好每日健康记录等。

5. 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当发现院内老人出现咳嗽、咳痰、咽痛、头痛、发热等疑似症状时,应当及时送定点医院救治同时报属地政府、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对密切接触者做好隔离观察和核酸检测等。

非必要 不返乡

特殊的时刻·过特殊的年

金坛融媒体中心 宣